

孝摇摇经

张艳云摇摇校点

出版说明

在所谓《十三经》中，《孝经》是篇幅最小的一种。看起来分了《开宗明义章》、《天子章》、《诸侯章》、《卿大夫章》、《士章》、《庶人章》、《三才章》、《孝治章》、《圣治章》、《纪孝行章》、《五刑章》、《广要道章》、《广至德章》、《广扬名章》、《谏诤章》、《感应章》、《事君章》、《戒亲章》一共十八章，加起来字数还不满两千。它是借用孔子学生曾参提问的方式，写出孔子关于孝的言论。其实只是儒家后学假托之作，并不像《论语》那样基本上是孔子及其学生言行的记录。战国末年吕不韦叫门客编写了《吕氏春秋》，其中《察微篇》引用《孝经·诸侯章》里的话、《孝行篇》引用了《孝经·天子章》里的话，可见至晚在这以前《孝经》已经写成问世。

汉朝人认定的“经”本来仅有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五经，《孝经》只是“传”的性质。但由于汉代社会上仍旧讲究宗法，“孝”特别受到人们的重视，而《孝经》一书内容简略，含义浅显，读起来比较容易懂，因而成了一种初级普及性读物，甚至出现了“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制《孝经》”、“孔子曰，吾志在《春秋》，行在《孝经》”等说法，东汉时甚至皇帝的侍从警卫人员，所谓“期门”、“羽林”之士，都得读懂《孝经》。到唐代，玄宗皇帝李隆基还亲自给《孝经》作注。《孝经》在汉代通行的本来就是所谓今文本，后来还出现过从今文本蜕化出来的古文本，但并不通行。唐玄宗作注用的是今文本，唐玄宗注本后来广为流传，并收进了《十三经》。

今天我们对长辈仍旧要讲孝，但这种孝已有了新的社会内容，不能

照搬《孝经》里的封建伦理道德。出版《孝经》,只是为了让读者了解古人对孝的见解。点校底本是《四部丛刊》影印相台岳氏荆溪家塾刊刻的唐玄宗注本。过去认为此本是南宋所刻,现在已知是元代刻本,不过仍是通行的旧刻善本。此外用保存在西安碑林的所谓《石台孝经》的拓本来对校,因为《石台孝经》是天宝年间由作注者唐玄宗亲自用隶书写出命人刻石,是唐玄宗注本的标准本。个别地方岳本和石台本有出入,都据石台本作了改正,写有校勘记。

本书由陕西师范大学张艳云校点整理。

【目录】

出版说明

开宗明义章第一 轅

天子章第二 轅

诸侯章第三 轅

卿大夫章第四 轅

士章第五 轅

庶人章第六 轅

三才章第七 轅

孝治章第八 轅

圣治章第九 轅

纪孝行章第十 轅

五刑章第十一 轅

广要道章第十二 轅

广至德章第十三 轅

广扬名章第十四 轅

谏争章第十五 轅

应感章第十六 轅

事君章第十七 轅

丧亲章第十八 轅

校勘记 轅

开宗明义章第一

仲尼居 ,曾子侍 ,子曰 :“先王有至德要道 ,以顺天下 ,民用和睦 ,上下无怨 ,汝知之乎^① ”? 曾子避席曰 :“参不敏 ,何足以知之。”子曰 :“夫孝 ,德之本也 ,教之所由生也。复坐 ,吾语汝^②。身体发肤 ,受之父母 ,不敢毁伤 ,孝之始也 ;立身行道 ,扬名于后世 ,以显父母 ,孝之终也。夫孝 ,始于事亲 ,中于事君 ,终于立身。《大雅》云 :‘无念尔祖 ,聿修厥德。’ ”

天子章第二

子曰 :“爱亲者 ,不敢恶于人 ;敬亲者 ,不敢慢于人。爱、敬尽于事亲 ,而德教加于百姓 ,刑于四海 ,盖天子之孝也。《甫刑》云 :‘一人有庆 ,兆民赖之。’ ”

诸侯章第三

在上不骄 ,高而不危 ,制节谨度 ,满而不溢。高而不危 ,所以长守贵也 ;满而不溢 ,所以长守富也。富贵不离其身 ,然后能保其社稷 ,而和其民人 ,盖诸侯之孝也。《诗》云 :“战战兢兢 ,如临深渊 ,如履薄冰。”

卿大夫章第四

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 ,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 ,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。是故非法不言 ,非道不行 ;口无择言 ,身无择行 ,言满天下无口过 ,行满天下无怨恶。三者备矣 ,然后能守其宗庙 ,盖卿

大夫之孝也。《诗》云：“夙夜匪懈，以事一人。”

士章第五

资于事父以事母而爱同，资于事父以事君而敬同。故母取其爱，而君取其敬，兼之者父也。故以孝事君则忠，以敬事长则顺。忠顺不失，以事其上，然后能保其禄位，而守其祭祀，盖士之孝也。《诗》云：“夙兴夜寐，无忝尔所生。”

庶人章第六

用天之道，分地之利，谨身节用，以养父母，此庶人之孝也。故自天子至于庶人，孝无终始，而患不及者，未之有也。

三才章第七

曾子曰：“甚哉，孝之大也。”子曰：“夫孝，天之经也，地之义也，民之行也。天地之经，而民是则之。则天之明，因地之利，以顺天下，是使其教不肃而成，其政不严而治。先王见教之可以化民也，是故先之以博爱，而民莫遗其亲；陈之以德义，而民兴行；先之以敬让，而民不争；导之以礼乐，而民和睦；示之以好恶，而民知禁。《诗》云：‘赫赫师尹，民具尔瞻。’”

孝治章第八

子曰：“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，不敢遗小国之臣，而况于公侯伯子男乎？故得万国之欢心，以事其先王。治国者，不敢侮于鰥寡，而况于士民乎？故得百姓之欢心，以事其先君。治家

者 ,不敢失于臣妾 ,而况于妻子乎 ? 故得人之欢心 ,以事其亲。夫然 ,故生则亲安之 ,祭则鬼亨之^① ,是以天下和平 ,灾害不生 ,祸乱不作 ,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。《诗》云 :‘有觉德行 , 四国顺之。’ ”

圣治章第九

曾子曰 :“敢问圣人之德 ,无以加于孝乎 ?”子曰 :“天地之性 ,人为贵。人之行莫大于孝 ,孝莫大于严父 ,严父莫大于配天 ,则周公其人也。昔者周公郊祀后稷 ,以配天 ;宗祀文王于明堂 ,以配上帝。是以四海之内 ,各以其职来祭。夫圣人之德 ,又何以加于孝乎 ? 故亲生之膝下 ,以养父母日严 ,圣人因严以教敬 ,因亲以教爱。圣人之教不肃而成 ,其政不严而治 ,其所因者本也。父子之道 ,天性也 ,君臣之义也。父母生之 ,续莫大焉 ;君亲临之 ,厚莫重焉。故不爱其亲 ,而爱他人者 ,谓之悖德 ;不敬其亲 ,而敬他人者 ,谓之悖礼。以顺则逆 ,民无则焉。不在于善 ,而皆在于凶德 ,虽得之 ,君子不贵也。君子则不然 ,言思可道 ,行思可乐 ,德义可尊 ,作事可法 ,容止可观 ,进退可度。以临其民 ,是以前以其民畏而爱之 ,则而象之 ,故能成其德教 ,而行其政令。《诗》云 :‘淑人君子 ,其仪不忒。’ ”

纪孝行章第十

子曰 :“孝子之事亲也 ,居则致其敬 ,养则致其乐 ,病则致其忧 ,丧则致其哀 ,祭则致其严。五者备矣 ,然后能事亲。事亲者 ,居上不骄 ,为下不乱 ,在丑不争。居上而骄则亡 ,为下而乱则刑 ,在丑而争则兵。三者不除 ,虽日用三牲之养 ,犹为不孝也。”

五刑章第十一

子曰：“五刑之属三千，而罪莫大于不孝。要君者无上，非圣人者无法，非孝者无亲，此大乱之道也。”

广要道章第十二

子曰：“教民亲爱，莫善于孝；教民礼顺，莫善于悌；移风易俗，莫善于乐；安上治民，莫善于礼。礼者，敬而已矣^①，故敬其父，则子悦；敬其兄，则弟悦；敬其君，则臣悦；敬一人，而千万人悦。所敬者寡，而悦者众，此之谓要道也。”

广至德章第十三

子曰：“君子之教以孝也，非家至而日见之也。教以孝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父者也；教以悌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兄者也；教以臣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君者也。《诗》云：‘恺悌君子，民之父母。’非至德，其孰能顺民，如此其大者乎。”

广扬名章第十四

子曰：“君子之事亲孝，故忠可移于君；事兄悌，故顺可移于长；居家理，故治可移于官。是以行成于内，而名立于后世矣。”

谏争章第十五

曾子曰：“若夫慈爱、恭敬、安亲、扬名，则闻命矣。敢问子

从父之令 ,可谓孝乎 ”? 子曰 :“是何言与 ? 是何言与 ? 昔者天子有争臣七人 ,虽无道 ,不失其天下 ;诸侯有争臣五人 ,虽无道 ,不失其国 ;大夫有争臣三人 ,虽无道 ,不失其家 ;士有争友 ,则身不离于令名 ;父有争子 ,则身不陷于不义。故当不义 ,则子不可以不争于父 ,臣不可以不争于君。故当不义则争之 ,从父之令 ,又焉得为孝乎 ?”

应感章第十六

子曰 :“昔者明王事父孝 ,故事天明 ;事母孝 ,故事地察。长幼顺 ,故上下治 ;天地明察 ,神明彰矣。故虽天子 ,必有尊也 ,言有父也 ;必有先也 ,言有兄也。宗庙致敬 ,不忘亲也 ;修身慎行 ,恐辱先也。宗庙致敬 ,鬼神著矣。孝悌之至 ,通于神明 ,光于四海 ,无所不通。《诗》云 :‘自西自东 ,自南自北 ,无思不服。’ ”

事君章第十七

子曰 :“君子之事上也 ,进思尽忠 ,退思补过 ,将顺其美 ,匡救其恶 ,故上下能相亲也。《诗》云 :‘心乎爱矣 ,遐不谓矣。中心藏之 ,何日忘之。’ ”

丧亲章第十八

子曰 :“孝子之丧亲也 ,哭不偯 ,礼无容 ,言不文 ,服美不安 ,闻乐不乐 ,食旨不甘 ,此哀戚之情也。三日而食 ,教民无以死伤生 ,毁不灭性 ,此圣人之政也。丧不过三年 ,示民有终也。为之棺槨衣衾而举之 ,陈其■ 簋而哀戚之。擗踊哭泣 ,哀以送之 ;卜其宅兆 ,而安措之 ;为之宗庙 ,以鬼亨^①之 ;春秋祭祀 ,以时思之。

生事爱敬 ,死事哀戚 ,生民之本尽矣 ,死生之义备矣 ,孝子之事亲终矣。”

校勘记

开宗明义章第一

① “汝”原作“女” 据石台本改。

② “汝”原作“女” 据石台本改。

孝治章第八

① “亨”原作“享” 据石台本改。

广要道章第十二

① “已”原作“巳” 据石台本改。

丧亲章第十八

① “亨”原作“享” 据石台本改。